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LT LOTTOTAINMENT GROUP LIMITED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2)

有關磋商 行使認沽期權之最新情況

茲提述彩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之公佈(「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之第三季度業績報告(「第三季度業績報告」)。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公佈及第三季度業績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正考慮透過行使其認沽期權，出售其於Fountain City Holdings Limited及龍盈國際有限公司表現未如理想之投資，並正與相關賣方磋商有關本公司提早行使認沽期權之意向及可行性。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自行行使認沽期權應收款項總額估計約107,850,000港元(包括就出售本公司於Fountain City Holdings Limited之投資58,650,000港元及出售本公司於龍盈國際有限公司之投資49,200,000港元)。自出售實際應收款項將受限於本公司與相關賣方之最終協議。本公司計劃將出售應收款項用於償還本公司與Gain All Investments Limited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訂立之貸款融資及相關利息。

本公司將就與相關賣方磋商之最新進展另行發出公佈。

承董事會命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敏怡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葉敏怡女士、陳潤輝先生及歐陽耀忠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樹人先生、李國柱先生及趙貫修先生。

本公佈(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ottotainment.com.hk>登載。